適應症：
退燒、止痛（緩解頭痛、牙痛、咽喉痛、關節痛、神經痛、肌肉酸痛、月經痛）。
用法用量：
一天2次，成人（15歲以上）一次一包（一公克）。
11～14歲⅔包（〇・六六公克）
8～10歲½包（〇・五公克）
5～7歲⅓包（〇・三三公克）
4～3歲¼包（〇・二五公克）
飯後服用。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。
注意事項：
1. 本劑含有劇藥應切實按照所定服用方法及劑量使用。
2. 在就診中曾使用其他解熱鎮痛或感冒藥劑者，避免重複使用。
3. 應用本劑數次仍未見症狀改善時應即停用。
4. 避免長期服用。
5. 本劑應置於小孩伸手不及處。
儲存：25°C以下
製造批號：
保存期限：
警察機關字第〇三四〇四三號
GMFIGI一三五二號
彰化縣和美鎮彰美路二段六號
LOT21030
EXP2023
Each gm contains:
Ethoxybenzamide……300mg
Acetaminophen……300mg
Caffeine anhydrous…120mg
Bromvalerylurea……150mg
0 cm 1 2 3 4 5 6 7 8 9 10